

证券代码：838900

证券简称：伟力低碳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江耀纪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420,81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4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江耀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鉴于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江耀纪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鉴于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王强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鉴于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张蕾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亦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鉴于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刘亦武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文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鉴于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李文斌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芬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鉴于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李芬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大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

会议，鉴于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提名吴大农（新任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其他承诺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性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20,8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1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379,6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深圳市天玑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天璇星投资有限公司、江耀纪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江耀纪	董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王强	董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蕾	董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亦武	董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文斌	董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芬	监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吴大农	监事	任职	2022 年 2 月 17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签署的《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  
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伟力低碳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12日